

河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 教育系统工作专班办公室

豫疫防教专办〔2021〕13号

关于印发《校园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则》的 通 知

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省直管县（市）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专班，各高等学校、省属中等职业学校，厅直属学校：

根据我省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，为进一步指导全省学校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我们制订了《校园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则》，现予以印发，请参照执行。

附件：《校园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则》

河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

教育系统工作专班办公室

（河南省教育厅代章）

2021年8月10日

（主动公开）

附 件

校园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则

一、**落实主体责任**。成立学校疫情防控领导机构，明确主要领导为第一责任人，分级负责，层层压实责任。

二、**完善应急预案**。开展应急演练，加强联防联控，实施校园网格化管理；强化值班值守，落实日报告、零报告制度。

三、**研判开学方案**。因地制宜、一校一策，坚持属地管理，经当地疫情防控部门研判符合开学条件后，逐级上报批准。做好线上教学准备。

四、**开展隐患排查**。落实“四早”要求，关注留校师生、中高风险地区师生、实习实训师生和后勤服务人员并加强管控。

五、**实行封闭管理**。把好校门关，严格进出登记、扫码、测温、消毒等制度，外卖配送、快递以及无关人员车辆不得进入校园。

六、**做好健康监测**。落实属地要求，配合核酸排查，全面摸排师生健康状况，掌握暑期行踪，严格入校核验措施。

七、**加强个人防护**。普及新冠肺炎防治知识，提高防护意识，科学佩戴口罩，养成勤洗手、常通风、“一米线”等良好习惯。

八、**加快疫苗接种**。开展疫苗接种宣传引导，应接尽接，应

接早接，及早筑牢校园免疫屏障。

九、严控人员聚集。非必要不举行线下大型活动，严控活动规模、时间，引导师生保持合理社交距离，错时错峰上下学、分散就餐。

十、坚持环境治理。规范重点场所环境监测和卫生防疫措施，卫生防疫和消杀相结合，营造健康校园环境。

十一、增强防疫保障。备足口罩、消毒液等公共防疫物资，独立设置隔离观察室；增强校医、卫生专业人员等防控队伍力量。

十二、开展心理辅导。关注师生员工心理状况，开展心理健康知识培训，开设心理咨询热线，重点对未能及时开学的师生做好心理疏导。

十三、理想信念教育。上好“开学第一课”，结合建党 100 周年、党史学习教育等主题，深入开展“把灾难当教材 与祖国共成长”系列活动。